**关于印发《化州市培育壮大工业主导产业五年行动计划 （2016-2020年）》的通知**

日期：2017-09-08

作者： 来源： 市府办

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市有关单位：

   《化州市培育壮大工业主导产业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业经市政府十五届四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遇到问题，请联系市科工商务局。

                     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4月16日

化州市培育壮大工业主导产业五年

行动计划（2016-2020）

    为了贯彻落实广东振兴粤东西北发展战略，进一步培育壮大我市工业主导产业，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构建现代工业体系，建设产业强市，根据茂名市培育壮大工业主导产业五年行计划（2016-2020），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明确总体思路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牢牢抓住振兴粤东西北发展机遇，坚持发展第一要务，突破关键瓶颈，推动传统产业升级，培育新型产业，努力走出一条“优势突出、产业集聚、布局合理、质量提升”的工业主导产业发展新路子，挖潜力、补短板、促平衡、抓落实，做大做强主导产业和县域经济，建设粤西县域经济综合发展先行市、特色产业经济强市、茂湛都市圈重要节点城市。

**（二）基本原则**

1、做优存量，提升增量。坚持新兴产业培育与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并重，以传统产业为支撑，促进传统产业做优做强，努力提升新兴产业总量，加快资源型产业转型升级，引导新的主导产业加快发展。

2、突出特色，合理布局。聚焦区域优势，围绕全市工业主导产业，科学规划全市发展重点，优化产业园区布局，合理引导工业项目落地，推动产业集聚发展。

3、龙头带动，以点促面。发挥龙头企业的引领作用，支持重点龙头企业兼并重组、股改上市、增资扩产做大做强。放宽市场准入门槛，激活民间资本，形成龙头企业带动、中小企业协同配套的集群化发展局面。

4、市场主导，政府扶持。在法律法规及在政策允许范围内，最大限度地扶持企业发展，突破用地、用林、融资和项目审批瓶颈，加大工作力度，努力营造健康、良性、法治的企业发展环境。

**（三）主要目标**

到2020年，初步建成以农副产品加工业、金属制品加工业、矿产资源加工业、医药制药与健康产业四大类产业为主体的现代工业体系和产业强市。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从2015年的302.46亿元增至454.8亿元，年均增速8.5 %；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从2015年的89.39亿元增至136.28亿元，年均增速8.8%；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从2015年的189家增至239 家，平均每年增加10家，其中年营业收入10亿元以上骨干企业增至5家。

——2020年力争市产业转移工业园产值超 100 亿元。

二、着力培育壮大四大主导产业

**（一）着力做强农副产品加工产业**

1、发展目标

 重点发展具有本地资源优势和地方特色的农副产品加工产业集群，包括罗非鱼深加工、林产品深加工、月饼加工、制糖业、缫丝制品、油茶深加工等。全面提升优势农副产品的加工规模和附加值，扶持独特产品创建国内外名牌，完善大宗农副产品收购、加工、销售的产业服务网络，提高农民收入和农村城镇化人口就业水平。到2020年，规上工业总产值从53亿元增至85.36 亿元，年均增长10.0%；年规上工业增加值从18.6 亿元增至29.88亿元，年均增长12%。

2、工作任务

**一是以罗非鱼加工产业集聚区建设为重点，加快发展水产品加工集聚。**该产业在河西产业聚集区已形成集聚效应，“一条鱼”产业链初具规模，罗非鱼原料实现了资源的极致开发利用，产值及附加值高，是全球最大的鱼明胶生产基地。骨干企业主要有：广东雨嘉水产食品有限公司，年加工量4.5万吨罗非鱼；化州市新海水产有限公司，年加工量2.5万吨罗非鱼；茂名鸿业水产有限公司，年加工量3.5万吨罗非鱼；广东环球水产食品有限公司，年加工量1.5万吨罗非鱼；广东欧帝玛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年加工量2万吨鱼鳞。2016-2020期间主要是进一步培育壮大发展，鼓励扶持骨干企业培育自主品牌，自主出口，提高副产品在蛋白提取和饲料加工方面的综合利用水平，形成完整的罗非鱼加工产业链，建成全国最大的罗非鱼加工出口基地，力争2020年未，该产业工业总产值达45.17亿元，利税总额达8.5亿元。

［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农业局、市食药监管局、市产业园区管委会、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二是以林木种植资源为支撑，加快发展林产品深加工产业集群。**我市林木种植面积121万亩，其中速生丰产林种植面积34万亩，木材加工企业40多家。骨干企业主要有：化州昌茂木业有限公司，化州市中元木业有限公司，化州市恒祥木业有限公司，化州市宏丰建材有限公司。2016-2020期间投产大型企业：化州市中大木业制品有限公司，由中国综合实力最强的实木复合地板厂商——巴洛克中山有限公司与化州市中元木业有限公司合资兴办，总投资1亿元；是粤西规模最大、科技含量最高且拥有无卡旋切机等多项专利的多层实木地板生产企业，年产值4亿多元，至2020年年产值约10亿元。培育壮大该行业，到2020年末完成工业总产值38亿元。［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三是加快建设月饼产业发展。**我市是中国拖罗饼之乡，月饼产业是我市的传统产业，文化底蕴深厚，制作技艺源远流长，富有地方特色。特别是化州拖罗饼已成为了“广东名小吃”、“中华名小吃”，畅销全国各地；化州拖罗饼制作技艺被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为第四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成为了向外推介化州、展示化州的又一张特色名片。月饼产业已日渐发展成为我市经济文化发展的新增长点和支柱产业之一。目前，我市有月饼生产企业37多家，规模以上企业6家。据估算，2016年产值超过5.6亿元。充分发挥我市是农业大市，月饼生产用料（如粮油、禽蛋、鲜果、肉松等）资源丰富、品质优良的优势，制定“化州拖罗饼”制饼标准，培植高端品牌，推动月饼企业集聚发展，把化州打造成为全国闻名的“中国拖罗饼之乡”。力争到2020年，月饼产业总产值达10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市食药监管局、市工商局、市科工商务局、市发改局、市质监局、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四是大力扶持制糖业。**蔗糖是国家战略物资，我市是国家级糖蔗基地。制糖业是我市传统的特色支柱产业，是茂名市仅有的产业，目前规模以上企业2个，年产白砂糖7万吨，榨蔗70万吨/年，食用酒精1.8万吨，完成工业总产值4亿元。骨干企业主要有：茂名市耀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产能为3000吨/日；笪桥糖业有限公司，产能为4000吨/日。“2016-2020”期间，通过财政支持、政策扶持等措施，引导社会资本进入蔗区开展现代化改造，加快推进糖料蔗经营规模化、种植良种化、生产机械化、水利现代化，降低糖料蔗生产成本，促进蔗糖业可持续发展。到2020年末完成工业总产值8亿元。［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发改局、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市工商局、市食药监管局、市质监局、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五是大力发展缫丝制品。**我市是广东省四大桑茧生产基地之一，蚕桑种植面积达8万亩。缫丝制品是化州工业的传统支柱产业，目前全市白厂丝加工能力500吨/年，丽丝牌、梅花牌白厂丝是省丝绸公司收购出口的名牌产品。骨干企业主要有：恒远茧丝公司，年加工300吨；鹏程茧丝公司，年加工100吨；九仕坡茧丝公司，年加工100吨。2015年完成工业总产值4.24亿元，力争2020年达到8亿元。［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六是加快油茶深加工集聚发展。**据统计，茂名垦区油茶种植面积达10万亩，年产油茶籽10万吨。开发前景广阔。茂名市广垦油脂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兴建的“茂名市广垦油脂科技项目”已列入化州市“2016-2020”规划重点项目，位于杨梅工业园区内，发展定位是建设成为国内大型的以油茶籽为主的油料加工及油料副产品综合开发基地，构建涵盖原料生产、油脂加工、零售服务三大环节于一体的油脂全程产业链。项目共需用地面积250亩，分两期建设，一期为油茶籽等油料加工项目，二期为油茶籽精深加工项目。首期项目用地83亩已落实，总建筑面积3.3万平方米，总投资3.67亿元，投产后可年产各类食用油6.1万吨、各种粕3.8万吨，年可实现营业收入14.8亿元。［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农业局、市林业局、市食药监管局、市质监局、市产业园区管委会、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二）着力培育金属加工业**

1、发展目标

通过培育壮大现有金属加工业和承接珠三角地区产业转移，加快发展不锈钢型材、铝型材、铸铁制品等金属制品业。 到2020年，全市金属加工实现年产值从21.79亿元增至30.56亿元，年均增长8%；实现年增加值从7.6亿元增至10.5亿元，年均增长7.63%。

2、工作任务

 重点培育壮大“不锈钢加工”产业。以具有年产8万吨不锈钢管材综合生产能力的化州市海利集团有限公司为龙头，引领不锈钢加工行业集聚发展，目前正拟选址规划建设“化州不锈钢加工产业园”，延长化州不锈钢加工产业链，如加工制造建筑五金、压力管等产品。另外，骨干企业化州市铭波不锈钢有限公司的“不锈钢板扩建技改项目”列入化州市“2016-2020”规划重点项目，期间计划投资2亿元，项目占地200亩，扩建厂房10万平方米，增加4台设备，扩改完毕后年加工能力将由原5万吨/年提高到10万吨/年。力争到2020年，不锈钢制造业规上工业总产值达20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发改局、市国土资源局、市住建局、市质监局、市工商局、市土储中心、市产业园区管委会）

**（三）着力做大矿产资源加工产业**

1、发展目标

发挥矿产资源优势，按照“整合资源、总量控制、保护环境、做大产业”的总体思路，全面清理整合矿产开发加工企业，打造大型企业集团。加强创新，提高资源开采和资源加工率，将矿产资源优势转为经济优势。至2020年，全市矿产资源加工产业规上工业总产值从17.62亿元增至70亿元，年均增长59.5%；规上工业增加值从6.2亿元增至24.5亿元，年均增长59%。

2、工作任务

 重点培育壮大“碳酸钙深加工”产业。

**一是在中垌片区开发建设“碳酸钙深加工（石灰石）”项目。**在建项目是 “化州海螺水泥项目”。该项目占地1200多亩，厂前区77亩用地已获得了省国土资源厅的用地批复，已建好1幢占地面积1100平方米、高5层共约6000平方米的职工宿舍楼并投入使用；主厂区495亩已获得省国土资源厅的用地批复；矿区首期520亩的用地已获得省国土资源厅的用地批复；安置区127亩用地已获得省国土资源厅的用地批复，已完成用地土方工程，正在进行市政道路、给排水、电力安装等工程建设。该项目已列入化州市“十三五”规划重点项目，“十三五”期间计划投资20亿元，建设2条日产5000吨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年产300万吨的水泥粉磨，18MW纯低温余热发电和日处理300吨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系统项目。

**二是在文楼镇开发建设“碳酸钙深加工（白石）”项目。**规划项目是“文楼重质碳酸钙产业园区”，位于县道X620线文楼镇平福村委会，该项目总体规划面积1500亩，分三期建设，首期500亩，已委托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对园区进行规划。该项目估算投资15亿元，年产800至1000目碳酸钙70万吨。

到2020年，我市碳酸钙系列产品年产量达到300万吨以上，年规上工业总产值60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市发改局、市国土资源局、市住建局、市科工商务局、市林业局、市交通局、市财政局、市土储中心、市产业园区管委会、文楼镇政府、中垌镇政府）

**（四）着力培育发展医药制药与健康产业**

1、发展目标

利用资源优势，重点发展医药、保健食品、健康服务产业，形成特色鲜明、竞争力强的医药与健康产业集群。到2020年，医药与健康产业年规上工业总产值从11.44亿元增至20亿元，年均增长14.9 %；年规上工业增加值从4亿元增至7亿元，年均增长15%。

2、工作任务

**一是提高化橘红加工水平，把优势资源转变为优势产品。**采取“公司+农户+科研+市场”的产业组织方式，引入国内知名中成药生产企业及科研机构，完善产品结构，科学规划种植面积，保证加工企业的原料供应，切实把优势产品做强做特。 “2016-2020”期间规划项目有“化橘红产业园”，总体规划6500亩,首期2500亩, 总投资10亿元，打造全球最大的化橘红生产加工基地；另有续建项目2个，分别是广东橘星药业有限公司建设的“化橘红红珠胶囊制药项目”，总投资2.47亿元，建成年产红珠胶囊15亿粒；广东橘红壹号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建设的“橘红壹号凉茶生产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责任单位：市发改局、市国土资源局、市住建局、市科工商务局、市林业局、市交通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土储中心、市产业园区管委会、杨梅镇政府、官桥镇政府）

**二是大力发展医药生产，建设健康产业集聚区。**重点支持建设医药制药与健康产业园，引导全市相关医药企业及其支撑机构进驻园区，形成健康产业集群。筹建国家级的化橘红检验检测机构，鼓励与各科研机构合作，研究提取化橘红医药成分，生产附加值高的成药。利用罗非鱼加工副产品开发明胶和胶原蛋白，开发生产各种化妆品。支持发展疗养休闲、康复调理、养老服务等健康服务机构。“2016-2020”期间规划项目“广东化州市中药厂制药有限公司二期工程”，总投资2亿，新建厂房30000平方米，包括口服液制剂车间、固体制剂车间、中药饮片车间、仓库和研发中心及配套设施。（责任单位：市发改局、市国土资源局、市住建局、市科工商务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土储中心、市产业园区管委会）

    三、强化六大主要抓手

**（一）以创新驱动为抓手，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一是实施技术改造三年行动计划**。力争用3年左右时间，通过改技术、改工艺、改设备、改产品、改管理等方式，实施全方位的新一轮技术改造，加快产品升级换代，全力支持骨干企业扩产增效、智能化改造、设备更新和清洁生产，2020年，规上企业100%完成技术改造。工业技改投资年均增长25%以上。［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二是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将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作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突破口，以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为目标，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后备库，设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专项资金，建立市镇联动、部门协同，财税、法律、知识产权、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协同参与的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体系，壮大高新技术企业后备力量［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三是加快“两化”融合发展。**鼓励劳动密集型中小微企业实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技术改造，支持主导产业企业加快智能装备、机器人等应用，提高劳动生产率和质量效益。打造一批智能示范车间、智能示范工厂，建立智能制造示范模式。［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二）以产业园区扩能增效为抓手，夯实工业载体**

**一是推进园区扩能增效。**推动产业、项目向园区集中。确定“一园多区”为发展模式，以化州产业转移工业园为主导，重点推进杨梅、河西集聚区发展，全面推进园区发展和升级，逐步将粤西空港物流园区、文楼重质碳酸钙产业园区、化橘红产业园区等纳入园区管理，引领集聚发展，以园区聚产业，以产业壮园区，强化产业集聚。［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发改局、市国土资源局、市住建局、市环保局、市土储中心、产业园区管委会、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二是创新园区管理体制。**将园区作为特殊的经济区域单位，理顺财政管理体制，赋予相应管理权限。科学设置园区管理机构，健全服务体系，园区事务在园区办结。推动省级园区申报产业集聚，建设“一园多区”，用足用好上级优惠政策打造各具特色、分工明确、定位准确的功能片区。［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住建局、市政管办、市产业园区管委会、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三）以重点项目建设为抓手，驱动主导产业提速**

**一是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建立主导产业重点建设项目库，按照“储备一批、建设一批、投产一批”思路，实行分级动态监测管理。对投资超亿元的重点项目，加强调度协调，开通重点项目“绿色通道”和建立“领导责任重点项目”跟踪服务机制，对项目的前期准备、开工建设、竣工投产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的指导协调和跟踪服务，着力协调解决项目审批、用地、资金、用工、用电等瓶颈问题。（责任单位：市发改局、市国土资源局、市人社局、市科工商务局、市土储中心、市政府金融工作局、市政管办、化州供电局）

**二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引进一批产业关联度高、辐射能力强、带动作用大的优质项目，积极谋划成长性好、科技含量高、完整产业链的项目。重点开展组团招商、专业化招商、定向招商，吸引实力型企业落户。［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发改局、产业园区管委会、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四）以扶持骨干企业为抓手，增强投资主体实力**

**一是跟踪服务。**坚持一企一案，一业一策，壮大骨干企业。对在我市境内登记注册并依法经营、年主营业务收入5亿元以上的企业列为化州市骨干企业培育，年主营业务收入10亿元以上的企业报列茂名市骨干企业培育。力争到2020年，我市骨干企业达到10家，茂名市骨干企业2家。（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

**二是分级扶持。**实施重点骨干企业培育计划，完善市、镇领导挂点帮扶重点企业制度。对达到或预期2020年达到年主营业务收入10亿元、5亿元的企业实行分级扶持。市级重点扶持10亿元以上企业， 镇级重点扶持5亿元以上企业，着力培育发展后备力量，加快骨干企业发展。［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财政局、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五） 以建设服务平台为抓手，推动业态创新**

**一是拓宽融资平台。**发展壮大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机构，创新贷款担保方式，引入贷款保险、融资再担保以及财政专项资金贷款补偿等金融业务，降低企业贷款门槛及增加贷款规模；通过整合和盘活国有资产组建国有资产经营投资主体，通过债权投资、股权投资、政府与民间资本合作（PPP）等方式，多渠道引入银行资金、民间资本和产业资本，满足主导产业重大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责任单位：市发改局、市财政局、市科工商务局、市政府金融工作局、市国资中心、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二是培育孵化平台。**鼓励创新要素向园区集聚，支持高校、科研机构在园区和企业设立研发机构，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向中小微企业转化技术创新成果。破解科研院校与地方产业脱节、科研成果与产业化脱节的难题。结合地方实际大力培育专业化产业孵化园。（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产业园区管委会）

 **（六）以发挥行业协会作用为抓手，拓宽产业链招商引资渠道**

**一是壮大主导产业行业协会队伍。**支持围绕主导产业设立和完善行业协会。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在行业管理和行业发展中主体作用。动员规模以上企业全部入会，广泛发动中小微企业入会，形成健全的行业管理体系。通过政府购买和有偿服务等方式向行业协会转移企业服务职能，委托行业协会开展产业发展重大问题研究。（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民政局、市农业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质监局、市工商联合会）

**二是实施产业链招商。**建立奖励扶持机制，发挥行业协会信息、渠道优势，紧紧围绕珠三角与粤东西北产业共建、珠三角产业梯度转移的机遇，委托行业协会大力开展行业招商和产业链招商，以精准定位提高招商效率。指导行业协会围绕主导产业、产业集群、工业园区的发展规划，编制产业链招商项目库，面向国内外知名企业、珠三角产业转移企业组织专业化的定点招商活动，为项目落地做好跟踪服务。［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发改局、产业园区管委会、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四、加大七项政策扶持力度

**（一）加大财政扶持力度**

**一是设立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按照不同扶持方向予以分类支持。1、主导产业发展资金：从2016年到2020年，市级财政每年安排200万元，重点支持主导产业重大项目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和公共平台发展。2、技改项目专项资金：2016年到2020年，市财政每年预算安排技改专项资金100万元，对取得技改备案的规上工业企业，财政通过预算安排，从投产当年起连续3年，按县级分成部分的40%实行以奖代补。3、中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基金：2015-2020年，我市拟首期安排250万元，与省专项资金共同设立我市中小微企业风险补偿基金，完善中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偿机制，通过风险补偿机制倍增效应，解决企业增信困难问题。（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财政局、市发改局、市金融工作局）

**二是加大规模企业奖励力度。**对市四大主导产业主营业务收入首次上5亿、10亿元台阶的企业，市政府分别奖励5万元、10万元。对中小企业首次达规模以上企业，市政府奖励1万元。（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财政局、市统计局）

**三是加大品牌奖励力度。**继续实施名牌发展战略奖励政策。对获得中国名牌产品或中国驰名商标称号的企业，给予一次性30万元的奖励;对获得省名牌产品或省著名商标称号的企业，给予一次性15万元的奖励。对获得茂名市政府质量奖称号的企业，给予一次性10万元的奖励。同一产品同时获得以上多项奖励的，按最高奖标准，不重复奖励。（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财政局、市质监局、市工商局、市农业局）

**（二）加大用地（林）扶持力度**

各地在省、市下达的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中不少于30%优先安排工业主导产业项目，优先支持投资强度300万元/亩以上的优质工业项目和具有显著产业带动效应的龙头项目。建立工业主导产业用地报批共同责任制和联审会审制，开通用地报批“绿色通道”，实行重点项目用地全程跟踪服务。鼓励企业充分利用已有的场地进行技术改造，在符合规划、不改变土地用途的前提下，通过增建生产性设施、拆除重建、加层等方式进行改扩建，新增建筑面积部分不再征收土地出让金。鼓励企业将老厂区用地纳入“三旧”改造范围，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园区土地出让收入除国家规定提留外，全部用于园区的基础设施建设。重点产业和项目建设，优先安排林地使用指标。（责任单位：市国土资源局、市发改局、市林业局、市财政局）

**（三）加大投融资服务扶持力度**

**一是创新增信机制，扩大信贷规模。**筹划建立政府主导的融资政策性担保机构，市财政视情况安排专项资金，成立1家政府主导的中小微企业政策性担保机构，遴选试点合作银行，对政策性担保机构担保的中小微企业进行贷款。支持政策性担保机构对企业发行私募债予以担保增信。（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金融工作局）

**二是促进金融创新，鼓励直接融资。**继续实施企业上市分步补贴和奖励政策。支持主导产业企业通过股份制改造，利用中小板、创业板、新三板多层次资本市场上市直接融资。要重点依托区域性股权市场为主导产业企业发行私募债，省再担保公司和我市政策性担保机构对企业发行私募债予以担保增信。引导社会资金设立地方性产业发展基金，扶持初创企业成长。以各类产业基地（园区）为平台发行企业债。支持开展主导产业企业设备更新融资租赁，实行融资租赁设备产品目录制管理。（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金融工作局）

**（四）加大科技创新扶持力度**

**一是整合科技资金及政策资源。**市科技专项资金重点向主导产业特别是创新性产业倾斜。实施大中型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行动。对规模以上企业新建研发机构并经第三方中介机构评估认定后，实行事后奖励。（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财政局）

**二是加大两化融合奖励力度。**对新认定的国家级两化融合示范园区和示范企业，市政府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15万元、10万元；对新认定的省级两化融合示范园区和示范企业，市政府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10万元、5万元。（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财政局）

**三是扶持省级高新技术企业发展。**落实省对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扶持政策，建立适应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运行机制，从资金投入、税收优惠、进出口服务、建设用地和人才引进等方面给予重点扶持。市级科技资金优先支持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的技术创新和科研成果转化。鼓励大专院校、科研机构与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全方位合作，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市财政局、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市国土资源局、市人社局）

**（五）加大人才服务扶持力度**

落实工业人才引进保障政策。实行货币补贴或实物出租方式，政府资助高级人才购置住房，企业所在地政府按房价总额20%部分出资帮助受聘博士研究生以上高级人才购房，高级人才在当地工作满10年后，政府出资部分产权归购房者所有；对短期租房的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分别按每月600元、400元给予租房补贴。推进全市人才公寓建设，为高级人才解决周转住房。妥善解决高级人才家属就业、子女入学、档案管理、社会保险、科技交流问题。［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六）加大行政服务扶持力度**

**一是落实减负政策。**制定审批事项负面清单，法无禁止即可为。坚持简政放权，建立规范、透明、限时、并联的审批流程，简化办事程序、缩短审批时间、公开审批结果。规范涉企评比、检查、收费行为，重点清理行政许可和强制准入的中介服务收费、具有垄断性的经营服务收费。严肃查处办事拖拉、推诿扯皮、吃拿卡要等行为。加强对供热、供水、供电、污水处理等生产要素价格的监管，降低企业运营成本。（责任单位：市编办、市监察局、市发改局、市政管办）

**二是简化审批手续。**对骨干企业审批事项实行“一门式网格化”全程高效直通车服务，各相关部门和单位选派进驻行政服务中心“一门式”政府综合服务窗口首席代表负责，实行特事特办，将骨干企业项目立项、规划、建设、生产许可、用地、环保、安全、消防、外经贸、海关、资质资格认定等审批核准（年审）手续纳入“绿色通道”，取消全部审批前置条件，并联审批、限时办结。为相关企业免费开通企业和法人专属网页，及时推送政府扶持政策。实行12345政府热线网格化监管，通过网格管理指挥平台，实现对主导产业企业信息共享、管理、监督、考核，对其经营、排污、税收等实行动态综合政务管理。（责任单位：市政管办）

**（七）加大工作督办力度**

**一是建立工作机制。**成立行动计划领导小组，市领导任组长，各有关部门和各镇（区、街道）政府（管委会、办事处）负责人为小组成员。建立日常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不定期召开协调会议。实行领导挂钩负责制。实行“四个一”工作制度，即“一个产业（项目、企业）、一名领导挂帅、一个班子协调、一套全方位服务方案”。 各镇（区、街道）建立相应的工作机制。［责任单位：市科工商务局、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二是分解目标任务。**市将培育壮大工业主导产业年度目标分解落实到各地。各地各部门要将培育壮大工业主导产业工作纳入年度工作重点，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行动方案。［责任单位：市考核办、市科工商务局、市发改局、各镇（区、街道）人民政府（管委会、办事处）］

**三是加强督办力度。**建立完善“每月一调度、每季一通报、半年一督查”的工作制度。市委、市政府每半年召开一次产业建设现场会，重点督查重大项目、产业集群和产业平台的建设进展，协调解决突出问题。（责任单位：市委办、市府办）

**四是强化目标考核。**把各镇（区、街道）和责任部门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市科学发展观评估考核体系。建立企业评价部门服务机制，考核和评价结果作为各地各部门效能考核及干部提拔任免的重要依据。（责任单位：市考核办）

附件：

1**.**化州市培育壮大工业主导产业重点项目情况表

（2016-2020）

2**.**化州市培育壮大工业主导产业骨干企业表

（2016-2020）

3**.**茂名市培育壮大工业主导产业政策任务分解表

（2016-2020）

**附件1**

化州市培育壮大工业主导产业重点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内容及规模 | 建设起止年限 | 总投资（万元） | “十三五”期间计划投资（万元） | 建设（承办）单位（万元） | 备注 |
| 1 | 化州海螺水泥项目 | 建设2条日产5000吨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年产300万吨的水泥粉磨,18MW纯低温余热发电和日处理300吨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系统项目。 | 2016-2019 | 200000 | 200000 | 化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 申报省重点项目 |
| 2 | 粤西空港物流园 | 年货物吞吐量达1000万吨,功能集保税物流、中转分发、国际采购、仓储配送、商业加工、商品展示交易、科技园于一体。 | 2016-2019 | 850000 | 850000 | 化州市人民政府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 | 申报省重点项目 |
| 3 | 广东农垦化州农产品物流园项目 | 建设农产品交易集散中心，副食品贸易中心，冻品物流中心，名特优农产品展示、展销中心，农产品加工配送中心，质量检测、商务及生活配套服务中心等功能区；园区农产品年交易量150万吨以上。 | 2016-2019 | 150000 | 150000 | 广垦辰禧国际农产品物流投资有限公司 |  |
| 4 | 化橘红产业园 | 总体规划3000亩,首期1000亩,主要是征地和基础设施建设，引进化橘红深加工项目。 | 2016-2020 | 100000 | 100000 | 化州市化橘红产业园管委会 |  |
| 5 | 广东化州市中药厂制药有限公司二期工程 | 新建厂房30000平方米，包括口服液制剂车间、固体制剂车间、中药饮片车间、仓库和研发中心及配套设施。 | 2016-2017 | 20000 | 20000 | 广州市香雪制药有限公司 |  |
| 6 | 粤西（化州）丝绸文化创意园 | 总建筑面积20万平方米。 | 2016-2017 | 55000 | 55000 | 茂名市蚕业技术推中心 |  |
| 7 | 化州医药物流园 | 集储存、保管养护、转运、包装、商品配送于一体多功能大型医药物流园。 | 2016-2018 | 100000 | 100000 | 广东一力集团有限公司 |  |
| 8 | 不锈钢板扩建技改项目 | 占地200亩，扩建厂房10000平方米，增加4台设备，年加工能力由原5万吨提高到10万吨/年。 | 2016-2018 | 20000 | 20000 | 化州市铭波不锈钢有限公司 |  |
| 9 | 茂名市广垦油脂科技项目 | 年产茶油1.9万吨,花生油2.4万吨,菜籽油2.4万吨。 | 2016-2018 | 97000 | 97000 | 茂名市广垦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  |
| 10 | 化州产业转移园区建设 | 用地450.41公顷,首期开发89.25公顷,主要是征地和基础设施建设。 | 2013-2020 | 170000 | 150000 | 化州市政府 |  |
| 11 | 化橘红红珠胶囊制药项目 | 年产红珠胶囊15亿粒。 | 2015-2017 | 24700 | 22700 | 广东橘星药业有限公司 |  |
| 12 | 碳酸钙深加工项目 | 年产800至1000目碳酸钙70万吨。 | 2014-2018 | 150000 | 120000 | 广东鑫钰股份有限公司 |  |
| 13 | 橘红壹号凉茶生产项目 | 生产生活用房建筑面积12000平方米。 | 2015-2016 | 6000 | 2000 | 广东橘红壹号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  |

**附件2**

|  |
| --- |
| 化州市壮大培育工业主导产业骨干企业名单 |
| 序号 | 企业名称 | 所属区域 | 所属产业 | 企业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1 | 化州市海利集团有限公司 | 东山 | 不锈钢加工业  | 李儒昌 | 7212825 |   |
| 2 | 化州市铭波不锈钢有限公司 | 同庆 | 不锈钢加工业  | 梁波 | 13580081880 |   |
| 3 | 铸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同庆 | 金属加工业  | 董小伟 | 18666830811 |   |
| 4 | 茂名市恒兴水产科技有限公司 | 鉴江 | 罗非鱼加工 | 邓华明 | 18929726668 |   |
| 5 | 新海水产有限公司 | 南盛 | 罗非鱼加工 | 何道银 | 13702878898 |   |
| 6 | 广东环球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   杨梅 | 罗非鱼加工 | 钟  诚    | 13828239078 |   |
| 7 | 化州市中大木业有限公司 | 下郭 | 林产品深加工 | 郭中勤 | 13824864838 |   |
| 8 | 化州化橘红药材发展有限公司 | 河西 | 医药制药 | 李锋 | 13326570179 |   |
| 9 | 广东化州中药厂制药有限公司 | 化州市 | 医药制药 | 陈明锋    | 13553652456 |   |
| 10 | 广东市济群药业有限公司 | 河西 | 医药制药 | 王霞 | 18320682709 |   |
| 11 | 耀明糖业有限公司 | 鉴江 | 制糖业 | 陈耀 | 13809782462 |   |
| 12 | 化州市恒远茧丝有限公司 | 鉴江 | 缫丝制品 | 陈耀 | 13809782462 |   |
| 13 | 海螺水泥厂 | 中垌 | 碳酸钙深加工 |   |   |   |
| 14 | 广东鑫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 文楼 | 碳酸钙深加工 | 袁亚明 | 13902990133 |   |
| 15 | 广垦油脂科技有限公司 | 杨梅 | 油茶深加工 | 林泽彦 | 13332893098 |   |

附件3

化州市培育壮大工业主导产业政策任务分解表（2016-2020）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内     容 | 责任部门 | 备注 |
| 1 | 化州市主导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 2016年到2020年，市级财政每年安排200万元，重点支持本区域主导产业公共平台、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项目建设和骨干企业发展。 | 市科工商务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局、园区管委会 |   |
| 2 | 落实《茂名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管理办法》 | 2015—2020年，市财政每年预算安排技改事后奖补配套资金100万元，结合省、茂名市奖补资金，对符合条件的企业以申报形式实施以奖代补。 | 市科工商务局、市财政局、产业园区管委会 |   |
| 3 | 化州市工业用地（林）管理办法 | 各地在省、市下达的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中不少于30%优先安排工业主导产业项目，优先支持投资强度300万元/亩以上的优质工业项目。鼓励企业充分利用已有的场地进行技术改造，在符合规划、不改变土地用途的前提下，通过增建生产性设施、拆除重建、加层等方式进行改扩建，新增建筑面积部分不再征收土地出让金。鼓励企业将老厂区用地纳入“三旧”改造范围，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园区土地出让收入除国家规定提留外，全部用于园区的基础设施建设。重点产业和项目建设，灵活优先安排林业利用指标。 | 市国土资源局、市发展改革局、市林业局、市财政局  |   |
| 4 | 按《茂名市中小微企业风险补偿基金管理办法》要求，执行风险补偿基金办法 | 2015-2020年，我市拟首期安排250万元，以后每年安排100万元，与省专项资金共同设立我市中小微企业风险补偿基金，完善中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偿机制，通过风险补偿机制倍增效应，解决企业融资困难问题。 | 市科工商务局、市财政局、市金融工作局 |   |
| 5 | 化州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担保基金管理办法 | 筹划建立政府主导的融资政策性担保机构，市财政视情安排专项资金，成立1家政府主导的中小微企业政策性担保机构，遴选试点合作银行，对政策性担保机构担保的中小微企业进行贷款。 | 市金融工作局、市财政局 |   |
| 6 | 化州市骨干企业“一门式”直通车服务办法 | 实施直通车服务，由市政管办牵头，各相关部门和单位选派专人负责，实行特事特办、将骨干企业项目立项、规划、建设、生产许可、用地、环保、安全、消防、外经贸、海关、资质资格认定等审批核准（年审）手续纳入“绿色通道”，取消全部审批前置条件，并联审批、限时办结。 | 市政管办 |   |
| 7 | 化州市企业用工技术培训管理办法 | 综合运用各类用工培训资金，支持职校根据企业需求完善专业设置，开展订单式培训，鼓励校企联合建立学生实习基地，完善为市内企业输送技术工人的补贴政策，免费为主导产业培训技术工人。 |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教育局 |   |
| 8 | 化州市企业引进高级人才管理办法 | 市政府部分出资为博士研究生以上高级人才购置住房，企业所在地政府按房价总额20%部分出资帮助受聘高级人才购房，高级人才在当地工作满10年后，政府出资部分产权归购房者所有。高级人才子女按当地居民待遇就地入学公办学校。 |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教育局 |   |